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贺强、何祚文、蔡元庆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朱军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加强公司的财务工作，规范财务管理，进一步提高财务核算质量及财务管理水平，同意公司根据国家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会计法规、财务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制度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市属企业国有企业内部审计监督，充分发挥内部审计作用，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企业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根据《深圳市属国有企业内部审计管理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进行修订。制度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内部审

计制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